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候用校長 劉世涵
電話：(03)3322101#7417
傳真：(03)3358254
電子信箱：green7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7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943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六 (376735100E_1110094303_ATTA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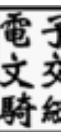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111學年度精進計畫國小教務（導）主任暨課程與教學領導教學（務）組長專業成長研習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市111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行政系統能力支援學校課程發展之推動，強化本市國小教務人員課程與教學領導相關知能，培養課程及教學專業素養，落實「精進教學」計畫推動與執行，請貴校教務人員（含教務主任及教學組長）報名參與旨揭研習。
- 三、旨揭研習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場次一

- 1、參加對象：以國小教學（務）組長為主。
- 2、辦理時間：111年10月12日（星期三），下午1時30分至5時30分。
- 3、辦理地點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5樓視聽教



室。

(二)場次二

- 1、參加對象：以國小教務（導）主任為主。
- 2、辦理時間：111年10月24日（星期一），上午8時40分至12時40分。
- 3、辦理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3樓活動中心。

四、請參加人員至「單一認證平台－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」登錄報名，辦理單位請點選「桃園區同德國小」；學校停車位有限，請儘量以共乘方式前往。

五、參與研習人員在課務自理及不支領代課鐘點費情形下，請貴校惠予同意參與教師公假參與。

六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